

---

# 艺术学院 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武汉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选拔实施办法》和《武汉大学 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结合本单位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组织管理

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我院的博士招生工作，下设有博士招生候选人审核专家组和综合考核专家组。候选人审核专家组负责从全部报考人员中遴选候选人，综合考核专家组负责对候选人的专业进行综合评估。在招生工作中，我院将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完成好博士研究生的招生工作。

## 二、招生计划及报考条件

2025 年我院的博士招生计划共计 3 人，其中全日制学术型博士招生计划 3 人，不招收非全日制考生，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不招收硕博连读生，招收跨一级学科考生。

其它报考条件见学校招生简章。

专项计划招生详情见学校招生简章。

## 三、外语水平

外语水平须符合下述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 SCI、SSCI、A&HCI 刊物上发表艺术学类的英文文章。

2. 在英语为母语的國家参加全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并获得学位。

---

3. 雅思（IELTS）成绩 6.5 分及以上或托福（TOFEL）成绩 90 分及以上或 GRE 成绩 310 分及以上（成绩有效期内）。

4.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 425 分及以上（3 年内有效）。

5. 参加“武汉大学 2025 年博士外语水平考试”，成绩达到合格线要求。

外语水平满足上述 1-4 条的考生，可申请免试外语（报名系统中外语水平考试选择“免试”）。

申请外语免试的考生须于网报结束前（**2024 年 12 月 13 日**）向学院邮寄**免试**支撑材料（以发件日的邮戳为准），经学院审核批准后可准予免试。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免试材料或不符合免试条件的不予免试。

外语水平不满足上述 1-4 条的考生，在报考系统中外语水平考试选择外语科目，参加 2025 年 3 月 15 日上午举行的武汉大学 2025 年博士外语水平考试，外语成绩未达到合格线要求不予录取，详情见学校招生简章。

专项计划考生不允许申请免试，须全部参加学校组织的外语水平考试，详情见学校招生简章。

#### **四、网上报名及资格审查**

##### **（一）网上报名**

所有考生均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时间 **2024 年 11 月 22 日-12 月 13 日**。请考生审慎准确填写报名信息，因填写疏漏、信息有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考生本人承担。详情见学校招生简章。

##### **（二）资格审查**

---

学院根据申请者上传的申请材料，对报名资格进行严格审查。不符合报考资格者，不予准考。

## 五、提交申请材料

接收申请材料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027-68752380

邮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汉大学文理学部人文馆北楼艺术学院 407 室（教学管理与实践办公室）

邮寄方式：EMS 或顺丰（不含顺丰同城），不接受其他快递寄送方式。

申请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纸质版申请材料按以下顺序整理并装订成册（推荐信不装订）**后向学院邮寄，逾期将不再接收。考生提交材料及整理顺序如下：

（一）入学申请。含个人基本情况、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

（二）《武汉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生信息卡》（网报系统打印）。

（三）最后学位、学历证的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学信网学籍认证报告，本校应届毕业硕士生也可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在境外教育科研机构获得学位、学历的考生，须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复印件或者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时间的证明。

（四）两名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出具的《专家推荐书》（网报系统生成打印，不装订在申请材料册内）。

---

(五) 本科与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须加盖出具单位的公章)。

(六) 相关证明、说明材料。包括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毕业论文摘要、目录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各类外语水平证明材料(高水平期刊发表的英文文章、全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学位证书、IELTS成绩单、TOEFL成绩单、GRE成绩单、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证书等);说明个人特别成就、能力的其他材料。

申请者须在**2024年12月30日前**(以发件日的邮戳为准)寄出申请材料。申请材料均用A4纸打印或复印,封面要求含:标题(2025年“申请—考核”制选拔博士生申请材料)、考生姓名、联系电话。

邮寄材料外部请注明“考生姓名——博士生申请材料”。

## 六、确定候选人

学院考核专家组根据申请者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集体审核评议,做出评价结论。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专家组评议结果按不超过招生计划数1:3的比例确定候选人,公示无异议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 七、综合考核(含现场确认)

(一) 时间:2024年3月—5月,体安排请关注武汉大学艺术学院官网。

(二) 综合考核内容主要包括:

1. 学术素养。主要考查候选人的专业基础、知识结构、

---

学术研究兴趣及研究能力等，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专业知识基础及学术研究能力。

2. 外语水平（可包括文献阅读、摘要写作、口语和听力等）。主要考查候选人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外语应用能力。

3. 培养潜质。结合候选人学术研究经历，主要考查候选人的科研创新能力，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潜质。

（三）综合考核的形式主要包括：笔试、面试。

1. 笔试：学院按一级学科艺术学进行组织，所有候选人必须参加。

2. 面试：学院按一级学科艺术学组织考核专家组。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本学科专业（或相近学科专业）的博士生导师组成，组长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

（四）有关要求

综合考核各部分均以百分制计分。根据考核内容和考核形式，综合考核总评成绩的权重按笔试45%，外语水平10%，专业面试45%的比例确定。

即：综合考核总评成绩=笔试×45%+外语水平×10%+专业面试×45%

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全面衡量候选人的学术修养、外语水平、培养潜质、学术道德、思想品德等。考核测试过程做好记录，直接测试环节全程录音录像，形成考试档案保存。

---

综合考核前，所有候选人须持相关材料到学院 407 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者才能参加综合考核。

资格审查的材料及要求如下：

1. 往届生(已取得硕士学位人员)须交验本人最后学位、学历证书、身份证原件；应届硕士生须交验硕士研究生证、学信网学籍认证报告和身份证原件；

2. 在境外教育科研机构获得学位、学历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或者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时间的证明原件。

3. 《武汉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生信息卡》一份。

4. 《考生诚信综合考核承诺书》一份。

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资格审查、确认报名信息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不得参加综合考核与录取。

各种招生方式拟录取的博士考生均须参加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收费 180 元，收费办法及要求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 八、录取

坚持“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原则。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综合考核成绩按百分制计算，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考生报考时的报考类别即为录取类别，请考生在报考时慎重选择。

其它详情见学校招生简章。

---

## 九、有关要求与说明

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时间应不少于 10 日，候选人名单公示时间一般应不少于 5 日，未经公布的候选人不得参加综合考核、不得录取。

对弄虚作假、提供不实信息的申请者，不论何时，一经发现查实，其申请资格、参加考核资格、录取资格和学籍均无效，相关行为及处理结果通知其所在单位，并与推荐人一并记入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失信档案。在当年博士生入学考试中作弊的考生，下一年度不允许报考。

## 十、信息咨询

武汉大学艺术学院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不指定参考书目，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班。

信息咨询及监督电话：

艺术学院：027-68752380

武汉大学研究生院：027-68754920

本细则其它未尽事项，按照《武汉大学 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的相关内容执行。

武汉大学艺术学院

2024 年 11 月 22 日